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巴佩珺  
電話：03-8462860#266  
電子信箱：kudevese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0116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5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計畫  
(376550000A\_115001161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花蓮縣115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貴校學生及家長相關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12月26日府教特字第1140250888A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業於114年12月26日公告，因本次鑑定未寄送錄取通知單，錄取者攜帶入班同意書至錄取學校辦理報到手續即可，爰修正計畫內容第1頁花蓮縣115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重要日程表項次12之備註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特殊教育網路中心(含附件)、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(含附件)、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  
2026/01/14  
11:24:09

115/01/14

